

广西简志

GUANGXI JIANZHI

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志
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广西简志

GUANGXI JIANZHI

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志
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责任编辑 韦洁琳

广 西 简 志

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

出 版 广西人民出版社
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6号
邮 编 530028
印 刷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办公厅印刷厂
开 本 850mm×1168mm 1/32
印 张 9.5
字 数 220千字
版 次 2008年12月第1版
印 次 2008年12月第1次印刷
印 数 1~5000册

书 号 ISBN978-7-219-06457-3/K·1071
定 价 28.00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《广西简志》编纂人员

主 编：李秋洪 蓝日基

副主编：雷 坚 文崇礼 晏源源 刘肇贵

编 委：王 炬 廖盛春 秦邕江 陈曼平 覃新成

编写人员(按姓氏笔画为序)：

王 炬 韦 言 韦 晓 韦韩韫 文崇礼

邓鸣鸣 刘肇贵 张 文 陈小军 陈曼平

赵 敏 钟志环 施均显 秦邕江 贾晓霖

晏源源 唐放明 凌易红 黄家接 梁燕鸣

覃新成 蓝日基 蓝磊斌 雷 坚 廖盛春

目 录

自然环境与资源	(1)
行政区划	(5)
国土资源管理	(9)
气 象	(15)
地质矿产	(19)
地 震	(23)
人 口	(27)
计划生育	(30)
民 族	(34)
发展计划与改革	(38)
物 价	(43)
统 计	(47)
人民生活	(51)
质量技术监督	(55)
劳动和社会保障	(59)
科学技术	(62)
农 业	(65)
农 垦	(70)
农业机械化	(73)
畜牧业	(76)
水产业	(80)
林 业	(84)

水 利	(88)
工 业	(92)
电力工业	(99)
商 业	(104)
烟 草	(108)
城乡建设	(112)
环境保护	(116)
交 通	(120)
邮 电	(126)
工商行政管理	(131)
对外贸易经济合作	(136)
海 关	(141)
财 政	(145)
金 融	(150)
中共广西地方组织	(155)
人民代表大会	(160)
政 府	(164)
政 协	(168)
人 事	(173)
工 会	(177)
共青团	(180)
妇女和妇联	(183)
残 联	(188)
公 安	(193)
检 察	(197)
审 判	(201)
司法行政	(206)

民 政	(210)
扶 贫	(216)
外 事	(219)
军 事	(223)
教 育	(228)
文 化	(233)
社会科学	(239)
报 业	(242)
广播电影电视	(246)
出 版	(250)
体 育	(255)
医疗卫生	(260)
侨 务	(265)
旅 游	(269)
人 物	(273)
大事年表	(279)
参考书目	(286)
后 记	(289)

自然环境与资源

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南部,地处东经 $104^{\circ}28' \sim 112^{\circ}04'$, 南自北纬 $20^{\circ}54' \sim 26^{\circ}23'$ 。东邻广东,西连云南,西北靠贵州,东北接湖南,南临北部湾,与海南省隔海相望,西南与越南毗邻。行政区域总面积 23.67 平方千米,占全国总面积的 2.46%, 在各省、市、自治区中居第九位。其自然环境与资源有以下显著特点:

沿海沿江沿边,地理位置优越

沿海 广西的北海市、钦州市和防城港市濒临北部湾,海岸线东起合浦县山口镇的英罗港,西至防城港东兴市的北仑河口,全长 1595 公里。沿海有岛屿 400 多个,群岛 1 个,潮间带(滩涂)面积 1000 多平方公里。岸线曲折,有港湾 50 多个,其中具备建设万吨级以上泊位深水码头条件的,有北海港、钦州港、防城港、珍珠港和铁山港等 5 个,如全部开发,年吞吐能力可达 2 亿吨以上。早在汉代,合浦的三汊港就成为中国出海通道之一,是古代著名的“海上丝绸之路”的始发港。广西背靠大西南,面向东南亚,毗邻粤琼港澳,紧接中南半岛,是大西南最便捷的出海通道。1992 年 4 月,国务院在北海召开西南和华南部分省区区域规划会议,提出与这一区域整体优势相匹配的改革开放方案,明确指出近期最关键的措施,是打开西南各省走向世界的出海大通道,大通道的“龙头”在广西。

沿江 广西河流众多,集雨面积在 50 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共有 987 条,分属西江、长江、独流入海和百都河水系。西江干

流连同其主要支流郁江、柳江、桂江、贺江、北流江等，构成广西内陆四通八达的水路网络：自梧州溯桂江、漓江可与长江沟通；溯浔江、北流江入南流江直达北海；溯柳江、融江北入贵州；溯郁江、左右江可分别与越南、云南交通；顺西江东去则可直达广州与港澳。西江从古至今都是一条“黄金水道”。

沿边 广西与越南接壤，沿边有东兴市、宁明县、凭祥市、龙州县、大新县、靖西县、那坡县。陆地边界线图距 637 公里，习称 1020 公里。中越两国边民语言、习俗相通，经济、文化交往十分密切。沿边各县（市）有很大的地缘优势，是和越南、老挝、柬埔寨以及其他东南亚各国交往的陆上通道。各县（市）均有公路与越南相通。沿边有开放口岸 12 个、互市点 25 对。1992 年，国务院就将凭祥市、东兴镇（今东兴市）列为全国边境开放城市。

地处东亚季风区，热带亚热带特色明显

广西南濒热带海洋，纬度位置低，高温多雨湿润，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域，热量丰富，年平均气温 $17^{\circ}\text{C}\sim 22^{\circ}\text{C}$ ， $\geq 10^{\circ}\text{C}$ 活动积温 $5000^{\circ}\text{C}\sim 8000^{\circ}\text{C}$ ，持续日数 270 $\sim$ 330 天，无霜期长达 280 $\sim$ 360 天，有的地方终年无霜。如以候温 $\leq 10^{\circ}\text{C}$ 为冬季， $\geq 22^{\circ}\text{C}$ 为夏季，梧州、武宣、来宾、巴马、百色一线以南基本是长夏无冬，林木四季可长，全年均可农耕，热带水果可以普遍种植。

广西受西南气流、锋面、热带风暴和多山地形的影响，高温多雨，年平均降水量多在 1200 $\sim$ 1800 毫米之间。降水最多的夏季也是光热资源的高值时段，雨热同季有利于农作物生长，形成高额稳定的产量。但降水在空间和时程上分布不均匀，季节变化和年际变化大，往往造成全区或局部干旱和洪涝。如桂西地区常有春旱，出现频率高达 60% $\sim$ 70%；桂东北地区则多秋旱，出

现频率约为 50%~70%。

广西地貌以丘陵山地为主，盆地形态突出，喀斯特地貌广布。全自治区丘陵面积 17.89 万平方公里，占总面积的 75.6%；平原面积 3.46 万平方公里，仅占总面积的 14.6%；喀斯特地貌面积 7.07 万平方公里，占总面积的 29.9%。多姿多彩、形态奇特的热带喀斯特，形成丰富的山水风景资源，为发展旅游业提供了优越的条件。

优越的地理条件，孕育丰富的自然资源

广西优越的地理位置及其复杂多样的自然环境条件，孕育着种类繁多的自然资源；又由于独特的自然历史条件，特别是第三纪后期以来，广西境内未受冰川覆盖影响，使动植物区系中保留了古老的种类，如珍贵的植物桫欏、银杉、水松、金花茶等，使广西的自然资源更加多姿多彩。

陆地动植物资源 据统计，广西陆地有野生维管束植物（不含逸为野生的种类）8354 种，占全国同类种数的 30.05%，仅次于云南、四川而居第 3 位；有陆栖脊椎动物 905 种（含亚种），占全国同类物种的 38.83%；有淡水鱼 235 种，占全国总数的 34.01%；有已定名的昆虫 5901 种，占全国种数的 17.36%。

海洋资源 广西沿海（20 米等深线以内）的海洋生物共有 1766 种，其中海洋植物 179 种，海洋动物 1587 种。海洋植物中藻类植物就有 160 种，占全国种数的 40.9%。沿海的红树林资源也很丰富，计有 19 种，仅次于海南、台湾和广东。海洋动物中有脊椎动物 406 种，其中海洋鱼类 396 种，占全国总数的 23.38%。还有爬行类（海蛇）7 种，珍稀哺乳类 3 种。北部湾海域鱼类繁多，是中国主要渔场之一和著名“南珠”产地。海洋油气资源储量大。潮汐能理论蕴藏量高达 140 亿千瓦。沿岸有大量滩涂可以开发利用。岩基海岸和优质沙滩旅游开发前景十分看

好。

土地和矿产资源 广西山多平原少，耕地比较贫乏。2005年统计，全自治区有耕地面积 255.3 万公顷，占土地总面积的 11%，人均只有耕地面积 0.053 公顷。矿产资源种类多，储量大，已发现的矿种有 145 种（含亚种），占全国矿种总数的 45.8%；已探明储量的矿藏有 97 种，占全国已探明资源储量矿种的 45.8%，其中有锰、锑、磷钇矿、钛、铅、锌、铝、钨、银等 64 种居全国前 10 位，有 12 种居全国第一位。在国民经济赖以发展的 45 种支柱性重要矿藏中，已探明储量的有 35 种。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产区之一。

水力资源 广西气候湿润多雨，河流众多，地表径流量大，水力资源丰富。全自治区地表河流总长 3.4 万公里，常年径流总量约 1880 亿立方米，居全国第四位，仅次于西藏、四川和云南。水能资源理论蕴藏量 2133 万千瓦，可开发利用 1751 万千瓦。其中蕴藏量较大的红水河约为 690 万千瓦，郁江 355 万千瓦，柳江 341 万千瓦，桂江 146 万千瓦。

旅游资源 广西山川秀丽，民风淳朴，旅游资源得天独厚。已被列为国家级风景名胜的有桂林漓江、桂平西山和宁明花山；列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的有北海银滩；列为自治区风景名胜的有南宁青秀山等 31 处；列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有兴安灵渠、三江程阳风雨桥等 22 处。目前已建成的精品旅游区有大桂林山水文化旅游区、南宁绿都文化旅游区、北海银滩滨海旅游区等共 10 处。

行政区划

广西最早纳入中国统一的政区建置与行政区划，始于秦朝始皇帝三十三年（前 214）。是年，秦派兵攻取岭南，置桂林、象、南海 3 郡，按照《中国历史地图集》标划，今广西大部分市县地域隶属这 3 郡，只有桂北的全州、灌阳、资源、兴安隶属长沙郡。

汉初，桂林、象、南海郡地均为南越国所辖。元鼎六年（前 111 年），汉武帝平定南越国，将其析置为南海、苍梧、郁林、合浦、交趾、九真、日南 7 郡，今广西辖区大部分属郁林、合浦、苍梧郡，小部分隶属邻近的牂柯郡和零陵郡。至东汉后期，今广西地区主要由交州（交趾）及郁林、苍梧、合浦郡管辖。

三国时期，今属广西之政区大部为孙吴之交州、广州、荆州统辖，小部分为蜀汉之益州所领。及至两晋，大部分为交州、广州、宁州、湘州分辖。南朝初，广西区域分属交州、广州和荆州。及至陈末，州治在今广西境内、郡县治所和辖域均在广西的有 9 个州、31 个郡、72 个县。隋将今属广西的一级政区划分为始安、永平、郁林、宁越、合浦 5 郡。唐在广西域内设置 34 个州、150 个县、43 个羁縻州、47 个羁縻县。五代十国的地方行政区划基本承袭唐制。

宋朝实行“分路而治”，路为一级政区，下设州、县两级。与州平行的还有府、军、监等。端拱元年（988）设置广南西路，简称“广西路”，这是广西之名的起源。至宋末，广南西路共设置 19 个府、州（军、监），统辖下属 58 个县。元朝首创行省制，

并在岭南地区率先设置广西行中书省，广西统一政区版图亦由此逐步形成。行省之下设路、府、州、安抚司等，并将羁縻州县改为土州土县。至元末，广西行中书省下有 13 个路、2 个府、9 个州、1 个安抚司、54 个县、60 个土州和 8 个土县。明朝初期仍袭元制。洪武九年（1376）废撤行中书省，设立承宣布政使司。承宣布政使司为地方最高一级行政建制，下有 12 个府、9 个直隶州、1 个直隶长官司，共辖 50 个县、12 个散州、23 个土州、5 个土县、10 个土司和 3 个长官司。清朝初期沿袭明制，康熙初改承宣布政使司为省，“广西省”的称谓自此始。至清末，广西省共辖 11 个府、2 个直隶厅、2 个直隶州、8 个散厅、15 个散州、49 个县、1 个州判、25 个土州、4 个土县、10 个土司及 3 个长官司，辖地遍及南宁、柳州、桂林、梧州、玉林、百色、河池等市的全部区域。

中华民国的行政区划，可分为旧桂系和新桂系主政两个不同时期。1912 年至 1924 年，由陆荣廷为首的旧桂系主政，随从北洋政府，行政区划类同全国，秉承省、道、县“虚三级制”，全省分为 16 个府、61 个县、25 个土州、4 个土县、10 个土司、3 个长官司。1925 年至 1949 年，由李宗仁为首的新桂系主政，独创民团区、行政监督区等军政合一的准行政区划，后又奉行省、行政督察区、县三级制。期间，道、市、民团、行政监督区、行政监察区等，设、撤、调整分合无常，析置新县，隶属多变，并将土州、土司、土县和长官司一律改土归流。1949 年，全省共分为 15 个行政督察区、1 个市（桂林市）、99 个县。北海、合浦、钦州、浦北、灵山、防城等市县属广东省第八行政督察区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，广西的行政区划大致可分为广西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两个时期。广西省成立初期，设南宁、武鸣、龙州、百色、庆远、柳州、桂林、平乐、梧州、郁林等 10 个专区，

后几经并撤或更名，至 1957 年底，全省共辖邕宁、宜山、桂林、百色、平乐、容县等 6 个专区。1958 年成立广西僮族自治区（1965 年更名为广西壮族自治区）时，仍以广西省行政区域为其行政区域。1965 年 5 月增设河池专区；6 月，原属广东的北海、合浦、钦州、灵山、东兴等县划归广西，置钦州专区。至 1970 年，广西壮族自治区共辖南宁、柳州、桂林、梧州、玉林、钦州、百色、河池等 8 个专区。1971 年，专区易名为地区。

广西是个多民族聚居地区，少数民族人口众多。1952 年，设置桂西僮族自治区（行政公署级），1956 年更名为桂西僮族自治州，1957 年撤销。与此同时，先后设立县级的龙胜、隆林各族自治县、三江侗族自治县、大瑶山瑶族自治县、大苗山苗族自治县（后均改为自治县）和都安瑶族自治县、巴马瑶族自治县。广西壮族自治区成立后，又增设了一批民族自治县和民族乡，形成自治区、自治县、民族乡三级民族区域自治的格局。至 2005 年，全自治区有民族自治县 12 个，民族乡 58 个。

1949 年底，广西省设置南宁、桂林两个省辖市，1950 年增设柳州、梧州两个省辖市。改革开放后，行政区划变动最大的，是撤地改市或撤县改市，所有地级市无一例外都实行市管县，形成市、县（市、区）、乡（镇）三级制。至 2005 年，全自治区共设置地级市 14 个，下辖县级市 7 个，县 56 个，民族自治县 12 个，城区 34 个，镇 700 个，乡 426 个（含 58 个民族乡），街道办事处 104 个，居委会 1644 个，村委会 14359 个。各地级市行政区划如下：

南宁市 辖兴宁区、青秀区、江南区、西乡塘区、良庆区、邕宁区、武鸣县、横县、宾阳县、上林县、隆安县、马山县。

柳州市 辖城中区、鱼峰区、柳南区、柳北区、柳江县、柳城县、鹿寨县、融安县、三江侗族自治县、融水苗族自治县。

桂林市 辖秀峰区、叠彩区、象山区、七星区、雁山区、阳朔县、临桂县、灵川县、全州县、兴安县、永福县、灌阳县、龙胜各族自治县、资源县、平乐县、荔浦县、恭城瑶族自治县。

梧州市 辖万秀区、蝶山区、长洲区、苍梧县、藤县、蒙山县、岑溪市。

北海市 辖海城区、银海区、铁山港区、合浦县。

防城港市 辖港口区、防城区、上思县、东兴市。

钦州市 辖钦南区、钦北区、灵山县、浦北县。

贵港市 辖港北区、港南区、覃塘区、平南县、桂平市。

玉林市 辖玉州区、容县、陆川县、博白县、兴业县、北流市。

百色市 辖右江区、田阳县、田东县、平果县、德保县、靖西县、那坡县、凌云县、乐业县、田林县、隆林各族自治县、西林县。

贺州市 辖八步区、昭平县、钟山县、富川瑶族自治县。

河池市 辖金城江区、罗城仫佬族自治县、环江毛南族自治县、南丹县、天峨县、凤山县、东兰县、巴马瑶族自治县、都安瑶族自治县、大化瑶族自治县、宜州市。

来宾市 辖兴宾区、象州县、武宣县、金秀瑶族自治县、忻城县、合山市。

崇左市 辖江洲区、扶绥县、大新县、天等县、宁明县、龙州县、凭祥市。

国土资源管理

土地资源管理 清代以前，广西的土地管理主要是统治者采取一些措施，促使对土地的开垦、开发利用，通过赋税获取效益。清光绪三十一年（1905），巡按使李经义在桂林首创广西陆地测量学堂，光绪三十三年该学堂改组成立广西陆地测量局。1928年当局创办清理田亩总局。1942年，广西省政府成立地政局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，1953年末，地政工作由省民政厅地政科兼管。1984年，国家建设征用土地由农牧渔业部门管理。1986年自治区土地管理局成立。2000年，由原自治区地质矿产厅、土地管理局、海洋局共同组建自治区国土资源厅。1986年，贯彻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加强土地管理，制止乱占耕地的通知》，把查处违法占地违章建房作为整党的主要内容，共查处案件39.42万件，面积12.52万亩。自1987年起，广西每年将国家下达的用地指标，按实际需要分解给各地市，对大中型企业用地进行前期论证和可行性研究，此举获得显著成效，从1989年起，扭转了广西30年耕地持续下降的局面。1990年8月，《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〉办法》颁布施行。1991年，梧州市率先开始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。次年，全州县进行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尝试。1992年至1993年间，自治区将审批权限下放委托给地市，各地出现“开发区”热，导致大量建设用地闲置。1995年，《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〈基本农田保护条例〉办法》颁布施行。自治

区人民政府对地、市清理划拨土地使用权自发进入市场进行抽查验收,清理面积达 95%;对非农业建设闲置土地全面清理,并对建设用进行检查。1996 年,广西基本完成基本农田保护区划定工作;土地详查工作结束,汇总面积共 2375.58 万公顷。1997 年,贯彻《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土地管理,切实保护耕地的通知》,查出 1991 年 1 月 1 日至 1997 年 4 月 14 日各类非农业建设用地 95.78 万宗,涉及面积 7.38 万公顷(耕地 3 万公顷),其中经批准用地 80.3 万宗,未批准用地 14.71 万宗,非法批地 3231 宗,买卖土地 4482 宗。各级土地管理部门发出违法用地处罚决定书 14.61 万件,并对 155 件群众意见很大、影响极坏的违法案件进行曝光。1999 年 9 月,《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(草案)》经国务院审查批准实施。2000 年,全自治区推行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管理与耕地占补挂钩制度。2004 年,中国—东盟博览会永久落户南宁,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国土资源部确认并批复广西 64 个重点急需建设项目,广西批准建设用地创历史新高。是年,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发出的《关于深入开展土地市场治理整顿严格土地管理的紧急通知》,广西执行涉及农用地转非农业建设用地“三个暂停”的规定;清理各类开发区,使开发区数量和规划面积分别减少 55%和 42%;落实被征地农民安置补偿措施。坚持除工业以外的全部经营性用地土地使用权招标拍卖挂牌出让。2005 年,成立广西国土资源执法监察总队。拟定全自治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最低价,经营性土地使用权全部实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,工业用地也逐步实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。是年,全自治区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354.86 万公顷,占耕地总面积 85.5%。全年补充耕地 1 万余公顷,超额完成国家下达的任务,连续 6 年耕地占补平衡。

矿产资源管理 历代封建王朝都把矿产资源视为皇家财产,